

# 宜昌市生态环境局

宜市环移〔2023〕1号

## 移出正面清单决定书

宜昌鑫威特种车辆制造有限公司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20583MA48J7DB71

注册地址：湖北省宜昌市枝江市马家店街道四季港路18号

法定代表人：危勇

### 一、移出事实和理由

2023年4月，因你公司存在“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的生产未在密闭空间中进行”的环境违法行为，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四十五条之规定依法被我局予以行政处罚。以上事实，有我局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宜市枝环处罚〔2023〕6号）、送达回证等为证。

### 二、作出移出依据

根据《湖北省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第九条第一款：“编入正面清单的企业或项目，出现涉嫌生态环境违法经调查属实的，由地方生态环境局及时从正面清单中予以移出”之规定，鉴于你公司“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的生产未在密闭空间中进行”的违法行为经我局查证属实并依法予以处

罚，现依法作出如下决定：即日起将你公司移出《宜昌市生态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》。

### 三、移出时间

移出时间从本决定书下达之日起计。



---

抄送：市生态环境局枝江市分局，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。

宜昌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23年6月25日印发

---